

证券代码：002570

证券简称：贝因美

公告编号：2020-099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谢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滨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廖银菊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447,854,998.35	4,375,965,959.55	1.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16,632,577.68	1,688,037,529.45	7.62%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17,974,490.90	-0.53%	2,205,094,125.28	9.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901,303.61	-50.12%	50,797,474.95	147.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607,613.65	-322.84%	-14,385,213.88	89.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860,567.64	-84.81%	23,273,909.74	137.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0%	0.05	145.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0%	0.05	145.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5%	-0.46%	2.94%	8.9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635,234.74	主要系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826,986.98	主要系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增加 757.68 万元。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442,938.8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21,141.6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70,541.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3,072.30	
合计	65,182,688.8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水利建设基金	5,607.76	与生产经营相关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7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贝因美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10%	277,102,890		质押	253,650,000
恒天然乳品（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82%	79,950,081			
长城（德阳）长弘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9%	52,000,000			
杨成社	境内自然人	4.77%	48,750,000			
金军	境内自然人	1.32%	13,544,300			
J.V.R INTERNATIONAL LIMITED	境外法人	1.26%	12,910,847			
上海江南建筑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8%	9,049,285			
上海江南建筑规划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1%	8,269,102			
张维仰	境内自然人	0.53%	5,419,500			
张乃昌	境内自然人	0.50%	5,093,3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贝因美集团有限公司	277,102,890	人民币普通股	277,102,890			
恒天然乳品（香港）有限公司	79,950,081	人民币普通股	79,950,081			

长城(德阳)长弘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000,000
杨成社	48,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750,000
金军	13,544,3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44,300
J.V.R INTERNATIONAL LIMITED	12,910,847	人民币普通股	12,910,847
上海江南建筑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049,285	人民币普通股	9,049,285
上海江南建筑规划咨询有限公司	8,269,102	人民币普通股	8,269,102
张维仰	5,419,500	人民币普通股	5,419,500
张乃昌	5,093,300	人民币普通股	5,093,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三大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p>(1) 公司控股股东贝因美集团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64,402,890 股外,还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7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77,102,890 股;</p> <p>(2) 公司股东杨成社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6,450,000 股外,还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3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8,750,000 股;</p> <p>(3) 公司股东金军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80,000 股外,还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864,3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3,544,300 股;</p> <p>(4) 公司股东上海江南建筑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882,500 股外,还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166,785 股,实际合计持有 9,049,285 股;</p> <p>(5) 公司股东上海江南建筑规划咨询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71,000 股外,还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198,102 股,实际合计持有 8,269,102 股;</p> <p>(6) 公司股东张乃昌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142,300 股外,还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51,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093,300 股。</p>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

- (1) 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100%（绝对额减少7000万元），主要系本期末银行理财投资到期收回所致。
- (2) 应收款项融资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240.24%（绝对额增加2030万元），主要系本期末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 (3) 其他应收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106.34%（绝对额增加2132.32万元），主要系本期末按合同约定的应收股权转让款增加所致。
- (4)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69.82%（绝对额减少9051.41万元），主要系本期末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及结构性存款减少所致。
- (5) 长期应收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31.46%（绝对额减少6522.62万元），主要系应收处置达润工厂权益款中1年以内的部分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 (6) 在建工程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59.65%（绝对额增加3302.91万元），主要系本期末在建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 (7)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121.67%（绝对额增加1829.07万元），主要系本期末债权投资款增加所致。
- (8) 短期借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15.37%（绝对额增加17067.73万元），主要系本期末取得的银行短期融资款较期初增加所致。
- (9) 合同负债（预收账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31.75%（绝对额减少929.46万元），主要系本期末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 (10)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49.46%（绝对额减少2854.54万元），主要系上年末计提的年终激励在本期发放所致。
- (11) 应交税费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48.35%（绝对额增加1902.42万元），主要系期末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 (12)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180.4%（绝对额增加2504.87万元），主要系本期末应付销售折让款增加所致。
- (13) 长期借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57.93%（绝对额减少19717.28万元），主要系本期末归还银行长期借款所致。
- (14) 库存股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57.19%（绝对额减少7662.22万元），主要系本期出售兑现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所致。

2、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

- (1) 财务费用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32.54%（绝对额增加817.75万元），主要系本期利息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2) 投资收益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35746.75%（绝对额增加5046.51万元），主要系本期转让子公司股权及基金投资产生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3)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74.99%（绝对额减少3318.39万元），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同比较少所致。
- (4)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47.71%（绝对额减少1074.31万元），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同比减少所致。
- (5) 资产处置收益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99.89%（绝对额减少963.84万元），主要系本期处置闲置资产取得的收益同比减少所致。

(6) 营业利润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156.32% (绝对额增加17244.39万元), 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增加, 相应毛利较上年同期增加, 同时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同比减少所致。

(7) 营业外支出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96.39% (绝对额减少489.19万元), 主要系上年同期生产性生物资产毁损报废所致。

(8) 利润总额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156.22% (绝对额增加17712.68万元), 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增加, 相应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9) 所得税费用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165.22% (绝对额增加1391.06万元), 主要系本期盈利子公司应纳税所得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0) 净利润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155.5% (绝对额增加16321.61万元), 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增加, 相应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147.95% (绝对额增加15674万元), 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增加, 相应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

(1) 收到的税费返还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73.82% (绝对额减少683.08万元),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税收返还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132.13% (绝对额增加19509.65万元), 主要系本期收回的经营性银行保证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3) 支付的各项税费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64.75% (绝对额减少21493.62万元), 主要系本期缴纳的增值税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34.27% (绝对额减少31377.6万元), 主要系本期支付的经营性银行保证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137.34% (绝对额增加8561.14万元), 主要系本期收回的经营性银行保证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同时缴纳的增值税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3635.29% (绝对额增加908.05万元), 主要系本期收到基金投资收益所致。

(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98.21% (绝对额减少1975.18万元), 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款项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111.4% (绝对额增加4570.08万元), 主要系本期收回的银行理财投资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103% (绝对额增加6322.64万元), 主要系本期收回的银行理财投资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36.85% (绝对额增加807.83万元), 主要系本期银行定期存款投资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91.38% (绝对额增加4047.45万元), 主要系本期收回的银行理财投资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2)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97.61% (绝对额减少5656.89万元), 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员工持股计划股份认购款所致。

(1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644.86% (绝对额增加63447.55万元), 主要系本期票据贴现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52.9% (绝对额增加53084.04万元), 主要系本期票据贴现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931.91% (绝对额增加38319.77万元), 主要系本期支付的票据保证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112.57% (绝对额增加20467.71万元), 主要系本期票据贴现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114.62% (绝对额增加33136.05万元), 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上年同期均有所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1月23日, 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发起设立保险公司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黑龙江贝因美乳业有限公司参与发起设立华大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为15亿元人民币, 其中黑龙江贝因美乳业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22,500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15%, 具体详见2017年1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参与发起设立保险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2)。由于国家机构改革, 相关政策发生变化, 华大保险项目需要重新申报。待取得新的进展, 公司将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2、2020年6月10日, 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上海贝因美食品销售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万隆评报字[2020]第10353号)以人民币1,791.00万元将全资子公司上海贝因美食品销售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予杭州洋驼贸易有限公司和自然人叶峰。具体详见2020年6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5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杭州洋驼贸易有限公司和叶峰已支付完第一期和第二期股权转让款, 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依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剩余股权转让款将于2020年12月31日前支付完毕。待取得新的进展, 公司将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3、2020年9月4日, 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杭州新美营销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万隆评报字[2020]第10466号)以人民币1,785.36万元将全资子公司杭州新美营销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予上海育博营养食品有限公司。具体详见2020年9月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8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上海育博营养食品有限公司已支付第一期股权转让款990万元, 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依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剩余股权转让款将于2020年12月1日前支付完毕。待取得新的进展, 公司将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4、2019年5月14日, 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19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年7月10日, 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份额的议案》, 相应调整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2018年10月26日至2018年12月26日期间已回购的公司股票20,101,239股,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以4.7元/股受让不超过13,768,440股, 以0元受让不超过6,332,799股。2019年7月30日, 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公司开立的“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17,621,239股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7月29日非交易过户至“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 占公司总股本的1.72%。2020年7月29日,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

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5月15日、2019年5月25日、2019年7月12日、2019年7月31日、2020年7月25日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份已全部出售完毕，并进行了分配。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9年5月1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9年5月24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份回购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股份回购相关议案。2019年5月31日公司公告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2019年6月17日公司公告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2020年5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股份回购期限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9月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20年9月15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由于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不得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但依照有关规定发行优先股的除外。为顺利开展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公司终止了本次回购股份方案。

截至2020年9月15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8,286,307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81%，最高成交价为6.5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02元/股，支付总金额为46,006,170.9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的股份存放于公司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账户。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对 2020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02月18日	杭州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券商研究所、基金等	公司经营状况及受疫情影响情况。	《2020年2月2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披露日期：2019年2月20日，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2020年04月28日	杭州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券商研究所、基金等	公司2019年年度及2020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	《2020年4月3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披露日期：2020年4月30日，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2020年08月26日	上海国金中心会议室	其他	机构	券商研究所、基金等	公司2020年上半年度经营情况。	《2020年8月2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披露日期：2020年8月27日，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宏

2020年10月29日